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导纳米

公告编号：2025-032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3,479,154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3,479,154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朱和平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三）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22）。

（四）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次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4）。

（五）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员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九）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员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 1、首次授予日：2023 年 3 月 29 日。
- 2、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数量：2,711,702 股。

3、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人数：262 人。

4、首次授予价格(调整后)：A 类激励对象 5.135 元/股，B、C 类激励对象 17.315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6、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A 类激励对象：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1 人）					
ZHOU REN (周仁)	美国	总经理	378.7100	75.7420	20.00%
二、B 类激励对象：核心骨干人员（1 人）					
核心骨干人员			113.6100	22.7220	20.00%
三、C 类激励对象：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260 人）					
龙文	中国	董事会秘书	17.2400	4.3100	25.00%
俞潇莹	中国	财务负责人	11.4900	2.8725	25.00%
吴兴华	中国台湾	核心技术人员	11.7800	2.6505	22.50%
许所昌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6000	1.1500	25.00%
外籍人员（2 人）			21.5500	5.3875	25.00%
核心骨干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254 人）			626.5500	156.3357	24.95%
合 计			1,185.5300	271.1702	22.87%

注：①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②上表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括离职、自愿放弃归属的激励对象所获授的股票数量。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人数合计为 266 名，可归属数量 2,725,652 股，在实际缴款认购过程中，有 4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其本次全部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3,950 股，故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实际可归属人数共计为 262 人，本次实际

归属 2,711,702 股限制性股票。

（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 1、预留授予日：2024 年 3 月 28 日。
- 2、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数量：767,452 股。
- 3、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数：237 人。
- 4、预留授予价格：17.315 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 6、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C 类激励对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预留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核心骨干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237 人）	309.2728	76.7452	24.81%
合 计	309.2728	76.7452	24.81%

注：①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②上表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括离职、自愿放弃归属的激励对象所获授的股票数量。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人数合计为 253 名，可归属数量 780,211 股，在实际缴款认购过程中，有 16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其本次全部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2,759 股，故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可归属人数共计为 237 人，本次实际归属 767,452 股限制性股票。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 年 6 月 3 日。
 -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479,154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 2,711,702 股，预留授予部分 767,452 股。
 -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

《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包含其配偶、父母、子女，如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457,678,129	3,479,154	461,157,283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457,678,129 股增加至 461,157,283 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出具了《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5]27271 号），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 46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存在 34 名重合）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51,016,177.00 元。本次增加股本人民币 3,479,154.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47,537,023.00 元。

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 1-3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4,102,906.38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1852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461,157,283 股为基数计算，在公司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479,154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7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4 日